instanceof 语法会产生语义困惑而且非常不直观。如果你想检查对象 a1 和某个对象的关系,那必须使用另一个引用该对象的函数才行——你不能直接判断两个对象是否关联。

还记得本章之前介绍的抽象的 Foo/Bar/b1 例子吗,简单来说是这样的:

```
function Foo() { /* .. */ }
Foo.prototype...

function Bar() { /* .. */ }
Bar.prototype = Object.create( Foo.prototype );
var b1 = new Bar( "b1" );
```

如果要使用 instanceof 和 .prototype 语义来检查本例中实体的关系, 那必须这样做:

显然这是一种非常糟糕的方法。举例来说,(使用类时) 你最直观的想法可能是使用 Bar instanceof Foo (因为很容易把"实例"理解成"继承"),但是在 JavaScript 中这是行不通的,你必须使用 Bar.prototype instanceof Foo。

还有一种常见但是可能更加脆弱的内省模式,许多开发者认为它比 instanceof 更好。这种模式被称为"鸭子类型"。这个术语源自这句格言"如果看起来像鸭子,叫起来像鸭子,那就一定是鸭子。"

举例来说:

```
if (a1.something) {
    a1.something();
}
```

我们并没有检查 a1 和委托 something() 函数的对象之间的关系,而是假设如果 a1 通过了测试 a1.something 的话,那 a1 就一定能调用 .something()(无论这个方法存在于 a1 自身还是委托到其他对象)。这个假设的风险其实并不算很高。

但是"鸭子类型"通常会在测试之外做出许多关于对象功能的假设,这当然会带来许多风险(或者说脆弱的设计)。

ES6 的 Promise 就是典型的"鸭子类型"(之前解释过,本书并不会介绍 Promise)。

出于各种各样的原因,我们需要判断一个对象引用是否是 Promise,但是判断的方法是检查对象是否有 then()方法。换句话说,如果对象有 then()方法,ES6 的 Promise 就会认为这个对象是"可持续"(thenable)的,因此会期望它具有 Promise 的所有标准行为。

如果有一个不是 Promise 但是具有 then() 方法的对象, 那你千万不要把它用在 ES6 的 Promise 机制中, 否则会出错。

这个例子清楚地解释了"鸭子类型"的危害。你应该尽量避免使用这个方法,即使使用也要保证条件是可控的。

现在回到本章想说的对象关联风格代码,其内省更加简洁。我们先来回顾一下之前的 Foo/Bar/b1 对象关联例子(只包含关键代码):

```
var Foo = { /* .. */ };
var Bar = Object.create( Foo );
Bar...
var b1 = Object.create( Bar );
```

使用对象关联时,所有的对象都是通过 [[Prototype]] 委托互相关联,下面是内省的方法,非常简单:

```
// 让 Foo 和 Bar 互相关联
Foo.isPrototypeOf( Bar ); // true
Object.getPrototypeOf( Bar ) === Foo; // true
// 让 b1 关联到 Foo 和 Bar
Foo.isPrototypeOf( b1 ); // true
Bar.isPrototypeOf( b1 ); // true
Object.getPrototypeOf( b1 ) === Bar; // true
```

我们没有使用 instanceof,因为它会产生一些和类有关的误解。现在我们想问的问题是 "你是我的原型吗?"我们并不需要使用间接的形式,比如 Foo.prototype 或者繁琐的 Foo.prototype.isPrototype0f(..)。

我觉得和之前的方法比起来,这种方法显然更加简洁并且清晰。再说一次,我们认为 JavaScript 中对象关联比类风格的代码更加简洁(而且功能相同)。

# 6.6 小结

在软件架构中你可以选择是否使用类和继承设计模式。大多数开发者理所当然地认为类是 唯一(合适)的代码组织方式,但是本章中我们看到了另一种更少见但是更强大的设计模 式: 行为委托。

行为委托认为对象之间是兄弟关系,互相委托,而不是父类和子类的关系。JavaScript 的 [[Prototype]] 机制本质上就是行为委托机制。也就是说,我们可以选择在 JavaScript 中努力实现类机制(参见第 4 和第 5 章),也可以拥抱更自然的 [[Prototype]] 委托机制。

当你只用对象来设计代码时,不仅可以让语法更加简洁,而且可以让代码结构更加清晰。

对象关联(对象之前互相关联)是一种编码风格,它倡导的是直接创建和关联对象,不把它们抽象成类。对象关联可以用基于[[Prototype]]的行为委托非常自然地实现。

# ES6中的Class

可以用一句话总结本书的第二部分(第4章至第6章): 类是一种可选(而不是必须)的设计模式,而且在 JavaScript 这样的 [[Prototype]] 语言中实现类是很别扭的。

这种别扭的感觉不只是来源于语法,虽然语法是很重要的原因。第4章和第5章介绍了许多语法的缺点:繁琐杂乱的.prototype引用、试图调用原型链上层同名函数时的显式伪多态(参见第4章)以及不可靠、不美观而且容易被误解成"构造函数"的.constructor。

除此之外,类设计其实还存在更深刻的问题。第4章指出,传统面向类的语言中父类和子类、子类和实例之间其实是复制操作,但是在[[Prototype]]中并没有复制,相反,它们之间只有委托关联。

对象关联代码和行为委托(参见第6章)使用了[[Prototype]] 而不是将它藏起来,对比 其简洁性可以看出,类并不适用于 JavaScript。

#### A 1 class

不过我们并不需要再纠结于这个问题,这里提到只是让你简单回忆一下;现在我们来看看 ES6 的 class 机制。我们会介绍它的工作原理并分析 class 是否改进了之前提到的那些缺点。

首先回顾一下第6章中的 Widget/Button 例子:

```
class Widget {
   constructor(width,height) {
     this.width = width || 50;
```

```
this.height = height || 50;
       this.$elem = null;
    }
    render($where){
        if (this.$elem) {
            this.$elem.css( {
                width: this.width + "px",
                height: this.height + "px"
            } ).appendTo( $where );
       }
   }
}
class Button extends Widget {
    constructor(width,height,label) {
        super( width, height );
        this.label = label || "Default":
        this.$elem = $( "<button>" ).text( this.label );
    }
    render($where) {
        super( $where );
       this.$elem.click( this.onClick.bind( this ) ):
    onClick(evt) {
        console.log( "Button '" + this.label + "' clicked!" );
   }
}
```

除了语法更好看之外, ES6 还解决了什么问题呢?

- 1. (基本上,下面会详细介绍)不再引用杂乱的.prototype了。
- 2. Button 声明时直接"继承"了 Widget, 不再需要通过 Object.create(..)来替换.prototype 对象,也不需要设置.\_\_proto\_\_或者 Object.setPrototypeOf(..)。
- 3. 可以通过 super(...)来实现相对多态,这样任何方法都可以引用原型链上层的同名方法。这可以解决第 4 章提到过的那个问题:构造函数不属于类,所以无法互相引用——super()可以完美解决构造函数的问题。
- 4. class 字面语法不能声明属性(只能声明方法)。看起来这是一种限制,但是它会排除 掉许多不好的情况,如果没有这种限制的话,原型链末端的"实例"可能会意外地获取 其他地方的属性(这些属性隐式被所有"实例"所"共享")。所以,class 语法实际上 可以帮助你避免犯错。
- 5. 可以通过 extends 很自然地扩展对象(子)类型,甚至是内置的对象(子)类型,比如 Array 或 RegExp。没有 class ... extends 语法时,想实现这一点是非常困难的,基本上 只有框架的作者才能搞清楚这一点。但是现在可以轻而易举地做到!

平心而论, class 语法确实解决了典型原型风格代码中许多显而易见的(语法)问题和 缺点。

# A.2 class陷阱

然而, class 语法并没有解决所有的问题, 在 JavaScript 中使用"类"设计模式仍然存在许 多深层问题。

首先,你可能会认为 ES6 的 class 语法是向 JavaScript 中引入了一种新的"类"机制,其 实不是这样。class 基本上只是现有 [[Prototype]] (委托!) 机制的一种语法糖。

也就是说, class 并不会像传统面向类的语言一样在声明时静态复制所有行为。如果你 (有意或无意)修改或者替换了父"类"中的一个方法,那子"类"和所有实例都会受到 影响,因为它们在定义时并没有进行复制,只是使用基于[[Prototype]]的实时委托。

```
class C {
    constructor() {
        this.num = Math.random();
    rand() {
        console.log( "Random: " + this.num );
}
var c1 = new C():
c1.rand(); // "Random: 0.4324299..."
C.prototype.rand = function() {
    console.log( "Random: " + Math.round( this.num * 1000 ));
};
var c2 = new C();
c2.rand(); // "Random: 867"
c1.rand(); // "Random: 432" ——噢!
```

如果你已经明白委托的原理所以并不会期望得到"类"的副本的话,那这种行为才看起来 比较合理。所以你需要问自己:为什么要使用本质上不是类的 class 语法呢?

ES6 中的 class 语法不是会让传统类和委托对象之间的区别更加难以发现和理解吗?

class 语法无法定义类成员属性(只能定义方法),如果为了跟踪实例之间共享状态必须要 这么做, 那你只能使用丑陋的.prototype 语法, 像这样:

```
class C {
   constructor() {
      // 确保修改的是共享状态而不是在实例上创建一个屏蔽属性!
      C.prototype.count++;
      // this.count 可以通过委托实现我们想要的功能
      console.log( "Hello: " + this.count );
   }
```

```
}

// 直接向 prototype 对象上添加一个共享状态
C.prototype.count = 0;

var c1 = new C();

// Hello: 1

var c2 = new C();

// Hello: 2

c1.count === 2; // true
c1.count === c2.count; // true
```

这种方法最大的问题是,它违背了 class 语法的本意,在实现中暴露(泄露!)了.prototype。

如果使用 this.count++ 的话,我们会很惊讶地发现在对象 c1 和 c2 上都创建了.count 属性,而不是更新共享状态。class 没有办法解决这个问题,并且干脆就不提供相应的语法支持,所以你根本就不应该这样做。

此外, class 语法仍然面临意外屏蔽的问题:

```
class C {
    constructor(id) {
        // 噢, 郁闷, 我们的 id 属性屏蔽了 id() 方法
        this.id = id;
    }
    id() {
        console.log( "Id: " + id );
    }
}

var c1 = new C( "c1" );
c1.id(); // TypeError -- c1.id 现在是字符串 "c1"
```

除此之外, super 也存在一些非常细微的问题。你可能认为 super 的绑定方法和 this 类似 (参见第 2 章), 也就是说, 无论目前的方法在原型链中处于什么位置, super 总会绑定到 链中的上一层。

然而,出于性能考虑(this 绑定已经是很大的开销了),super 并不是动态绑定的,它会在声明时"静态"绑定。没什么大不了的,是吧?

呃……可能,可能不是这样。如果你和大多数 JavaScript 开发者一样,会用许多不同的方法把函数应用在不同的(使用 class 定义的)对象上,那你可能不知道,每次执行这些操作时都必须重新绑定 super。

此外,根据应用方式的不同, super 可能不会绑定到合适的对象(至少和你想的不一样),

所以你可能(写作本书时, TC39 正在讨论这个话题)需要用 toMethod(..)来手动绑定 super (类似用 bind(..) 来绑定 this——参见第 2 章)。

你已经习惯了把方法应用到不同的对象上,从而可以自动利用 this 的隐式绑定规则(参见 第2章)。但是这对于 super 来说是行不通的。

思考下面代码中 super 的行为 (D和E上):

```
class P {
    foo() { console.log( "P.foo" ); }
class C extends P {
    foo() {
        super();
}
var c1 = new C();
c1.foo(); // "P.foo"
var D = {
    foo: function() { console.log( "D.foo" ); }
};
var E = {
    foo: C.prototype.foo
}:
// 把 E 委托到 D
Object.setPrototypeOf( E, D );
E.foo(); // "P.foo"
```

如果你认为 super 会动态绑定(非常合理!),那你可能期望 super() 会自动识别出 E 委托 了 D, 所以 E.foo() 中的 super() 应该调用 D.foo()。

但事实并不是这样。出于性能考虑, super 并不像 this 一样是晚绑定 (late bound, 或者说 动态绑定)的,它在[[HomeObject]].[[Prototype]]上,[[HomeObject]]会在创建时静态 绑定。

在本例中, super()会调用 P.foo(),因为方法的 [[HomeObject]] 仍然是 C, C.[[Prototype]] 是 P。

确实可以手动修改 super 绑定, 使用 toMethod(..) 绑定或重新绑定方法的 [[HomeObject]] (就像设置对象的 [[Prototype]] 一样!) 就可以解决本例的问题:

```
var D = {
    foo: function() { console.log( "D.foo" ); }
```

```
};

// 把E委托到 D

var E = Object.create( D );

// 手动把 foo 的 [[HomeObject]] 绑定到 E, E.[[Prototype]] 是 D, 所以 super() 是 D.foo() E.foo = C.prototype.foo.toMethod( E, "foo" );

E.foo(); // "D.foo"
```



toMethod(...) 会复制方法并把 homeObject 当作第一个参数(也就是我们传入的 E),第二个参数(可选)是新方法的名称(默认是原方法名)。

除此之外,开发者还有可能会遇到其他问题,这有待观察。无论如何,对于引擎自动绑定的 super 来说,你必须时刻警惕是否需要进行手动绑定。唉!

### A.3 静态大于动态吗

通过上面的这些特性可以看出,ES6 的 class 最大的问题在于,(像传统的类一样)它的语法有时会让你认为,定义了一个 class 后,它就变成了一个(未来会被实例化的)东西的静态定义。你会彻底忽略 C 是一个对象,是一个具体的可以直接交互的东西。

在传统面向类的语言中,类定义之后就不会进行修改,所以类的设计模式就不支持修改。 但是 JavaScript 最强大的特性之一就是它的动态性,任何对象的定义都可以修改(除非你把它设置成不可变)。

class 似乎不赞成这样做,所以强制让你使用丑陋的 .prototype 语法以及 super 问题,等等。而且对于这种动态产生的问题,class 基本上都没有提供解决方案。

换句话说,class 似乎想告诉你:"动态太难实现了,所以这可能不是个好主意。这里有一种看起来像静态的语法,所以编写静态代码吧。"

对于 JavaScript 来说这是多么悲伤的评论啊:动态太难实现了,我们假装成静态吧。(但是实际上并不是!)

总地来说, ES6 的 class 想伪装成一种很好的语法问题的解决方案, 但是实际上却让问题 更难解决而且让 JavaScript 更加难以理解。



如果你使用.bind(..)函数来硬绑定函数(参见第2章),那么这个函数不会 像普通函数那样被 ES6 的 extend 扩展到子类中。

#### A.4 小结

class 很好地伪装成 JavaScript 中类和继承设计模式的解决方案, 但是它实际上起到了反作 用,它隐藏了许多问题并且带来了更多更细小但是危险的问题。

class 加深了过去 20 年中对于 JavaScript 中"类"的误解,在某些方面,它产生的问题比 解决的多,而且让本来优雅简洁的[[Prototype]] 机制变得非常别扭。

结论:如果 ES6的 class 计 [[Prototype]] 变得更加难用而且隐藏了 JavaScript 对象最重要 的机制——对象之间的实时委托关联,我们难道不应该认为 class 产生的问题比解决的多 吗? 难道不应该抵制这种设计模式吗?

我无法替你回答这些问题,但是我希望本书能从前所未有的深度分析这些问题,并且能够 为你提供回答问题所需的所有信息。